

广州工商学院 2022-2023 学年度 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 29 号）、《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 号）和《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3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学校工作实际，现编制我校 2022-2023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报告中统计数据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 日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

一、信息公开工作概述

2022-2023 学年，我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省市有关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夯实工作基础，拓宽平台渠道，依法公开学校各项信息、及时回应公众关切和正确引导舆情，不断推进信息公开与学校各方面工作深度融合，全面提升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一是推动目录更新和实施。学校按照公开事项清单内容，结合部门调整和实际工作情况，进一步完善更新了信息公开目录，按类逐条分解工作任务，明确责任单位和公开范围。把目录实施工作作为完善内部治理、接受社会监督的重要内容，推动清单落实，确保信息规范、及时、准确公开。在学校信息公开网对招生、财务与资产、人事等重点领域信息及学校信息公开制度、信息公开年报、监督举报渠道等进行公开，切实保障社会、公众的知情

权、监督权。

二是强化信息公开责任落实。学校成立了信息公开领导小组，校领导亲自抓信息公开工作，制定了《广州工商学院信息公开实施细则》、《广州工商学院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办法》等制度，形成了“领导重视，校办统筹，纪委监督，二级单位按责分管，专人负责”的信息公开责任机制。强化信息公开在学校发展中的重要作用，进一步压实各职能部门信息公开责任，逐级夯实工作职责，提高主动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识和能力，提高管理服务质量。

三是拓宽信息公开平台渠道。在强化校园网和信息公开网为信息公开主渠道的同时，不断拓展丰富完善信息公开渠道，搭建便捷服务平台。综合利用 OA 办公系统、校报、广播、宣传栏、公众号、教代会、学生代表大会、各类座谈会、工作群、校领导接待日等形式，及时公开各方面信息，满足广大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获取信息的多样化需求。以推进智慧校园建设为契机，加大信息资源整合与共享，提供多方位的信息化、智能化查询分析服务。上线学校企业微信、APP、公众号等移动端应用，信息公开更及时、更精准，师生获取信息更方便、更快捷。

四是提升信息公开工作实效。强化重点内容公开，对事关教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决策和重要事项，做到事先公告、事后公示，让师生参与监督全过程，不断提高师生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认知度和满意度。强化教代会、学代会履职能力建设，发挥监事会、维护师生权益工作部等机构作用，切实落实师生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维护师生合法权益。

二、信息公开情况

我校信息公开分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

（一）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1、主动公开信息数

2022-2023 学年，全校主动公开信息 1777 条，其中通过网络方式公开信息 1446 条（校园网 864、官微 439、外媒 143），校报 213 条，宣传栏 118 版。围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等主题，通过宣传报道大学生重要活动、校园文化建设、学校发展成果、开展普法教育，展示各单位教育教学成果和工作亮点、师生风采等，全方位展示学校各方面工作情况，营造良好的校园氛围。

2、主动公开信息内容

我校主动公开各类信息与事项，具体包括：

（1）学校基本信息公开

学校通过官方网页及信息公开网实时向社会公众和师生员工发布学校基本信息，定期更新公布学校概况、学校章程、学校领导班子简介及分工、学校办学规模、机构设置、学校师生员工基本数据、关键办学指标、人才培养、师资队伍以及科学研究等办学基本情况，全面呈现学校总体发展面貌。学校形成了以章程为核心的规章制度体系，各项规章制度均在 OA 系统予以发布，定期分类汇编成册，印发给各部门查阅，并建立了校内规范性文件公开发布机制和信息化平台，方便师生查阅。

推进校务公开。学校坚持学校重大决策教工代表必须参与原则，促进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鼓励教职工参政议政，以主人翁姿态为学校的改革和发展建言献策。2022 年 9 月，学校进行了第四届教代会暨工代会的换届，代表们听取了学校工作

报告，工会工作报告，工会财务工作报告、经费审查工作报告、提案工作报告，选举出第四届双代会代表。本学年，学校第四届教代会召开了一次全体大会，两次联席会议，审议通过了《广州工商学院关于提前领取经济补偿金的处理意见》《关于在教职工工资结构中增设“五险一金足额补贴”栏目的意见》《关于在教职工薪酬结构中增设“稳岗奖励”栏目的意见》《广州工商学院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广州工商学院教职工违法违纪行为处分办法》《广州工商学院绩效考核办法》《广州工商学院考勤办法》等 20 项与教职工密切相关的政策制度。相关审议文件提前通过 OA 及代表群下发，充分征集教工及代表们的意见建议。

公开校友类信息。通过学校官网、校友会官网、校友会公众号、校友平台小程序、校友通讯、校内宣传栏、校内信息公开栏及办公平台等多渠道向校内外校友广泛发布校友会章程、工作制度、各地校友会组成等校友类信息，其中通过校友会官方宣传平台发布各类信息 60 条。充分发挥校友会（常务）理事会、监事会和会员（代表）大会的作用，定期按规定召开相关会议，向师生、校友通报有关事务信息，认真落实会议的各项决定、决议，督促校友事业予以推进和落实，切实保障信息公开。2023 年 4 月，召开广东省广州工商学院校友会第一次会员大会，期间，召开了广东省广州工商学院校友会第一届理事会议。

（2）招生考试信息公开

2022-2023 学年，学校招生录取工作严格遵照国家教育部、省考试院等相关法律法规，继续深入实施高校招生“阳光工程”，全面公开、公示了招生录取信息，不断增强招生考试信息透明度。

学校建设了招生信息网站，设立招生动态专栏，及时公开学

校 2023 年招生章程、分专业招生计划等招生信息。招生章程按照教育部要求涵盖了政策类信息、招生资格类信息、计划类信息、录取类信息、服务类信息、咨询和申诉类信息等六大类，对学校名称、校址、办学层次、办学类型、招生专业、招生要求及招生人数、录取规则、学费标准、录取联系方式等作了详细地说明。

2023 年学校本科招生专业 31 个和专科招生专业 4 个，普通高考本专科共录取 6259 人，其中本科生 6059 人，专科生 200 人。学校及时开放了录取查询系统，提供录取信息给考生查询，并通过各种渠道向社会发布。

我校高度重视向考生提供考试注意事项，积极发布提醒考生谨防招生诈骗信息，引导广大考生正确面对高考及志愿填报，促使各项招生工作高效有序进行，打造健康高考“阳光工程”。学校充分利用微信、百度贴吧、QQ 咨询群、省考试院志愿辅助系统、阳光高考、南方+、高考 E 志愿、中国教育在线、赢在高考、择校易、百度直播、高考直通车、各地区举办的线上咨询活动等网络宣传平台及线下咨询会，让考生和家长更快捷地了解学校的招生信息，做好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招生咨询工作。

在招生录取期间，主动公布考生咨询、申诉的热线电话及招生投诉接待地址，开通了招生 E 答留言板、南方+咨询系统、QQ、微信、邮箱等，并在录取现场设置考生咨询接待处，多种途径接受和处理考生及家长的来电、来访和投诉，积极为广大考生及家长解疑答难，让考生及时、全面、准确了解录取动态信息，减少考生及家长的疑虑，进一步增强了招生录取工作的透明度。仅通过官方“招生 E 答”系统，累计为 78385 名考生解答了 79092 个招考疑问，做到即问即答，有问必答。

(3) 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公开

公开财务制度及管理情况。学校财务管理体制健全，财务管理制度配套完善。修订了《广州工商学院财务管理制度》《广州工商学院专项资金财务管理制度》《广州工商学院财务费用支出审批流程管理办法》《广州工商学院学生缴费管理办法》《广州工商学院学生欠费管理工作细则》（试行）等财务管理制度，各项财务制度也由学校统一发文在校园网发布。

学校各项收支项目遵守国家财经法规，各项经费开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各部门基本做到在预算内开支。各级管理人员严格执行经费开支审核、审批制度，接受董事会对教育经费收支的监督与审核，每年底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保证教学及管理工作正常运行。

公开收费信息。我校严格执行省发改委、教育厅和人社厅的有关通知要求，学费和住宿标准根据我校自身办学条件、当地经济发展水平和社会承受力等综合因素确定，按规定在招生章程、招生简章、学校网站、学校公示栏进行公示、公告，接受全校师生和社会的监督。学校各项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项目坚持学生和家长自愿原则，不存在强制服务、强制收费的现象。收取均符合相关规定。

公开资产管理信息和招投标管理信息。公开内容主要包括：学校设备资产管理制度、学年教科研仪器设备总值、学年新增教科研仪器设备值，以及面向社会招标的项目和程序、采购成交情况等，按流程规范进行主动公开。对于主动公开的资产管理信息和招投标信息，主要采取网上公开、文本公开的形式公开。2022-2023 学年，数字教育与装备中心共在学校官网“通知公告”

栏发布招标投标公告 3 则，在学校信息公开网站发布 2022-2023 学年设备资产信息概况，便于社会公众了解和获取学校资产管理及招标投标项目信息。

在招标投标信息公开管理中，增强信息公开规范意识，受理符合条件的单位以书面、电话、邮箱等形式向学校招标投标工作小组申请获取相关采购文件信息。学校依申请提供信息时，除了属于部分公开的信息以外，一般根据掌握的该信息的实际状态进行提供，不对信息进行加工、统计、研究、分析或者其他处理。收到申请后，招标投标工作小组对申请的形式要件是否完备进行审查和登记，对符合条件的单位给予答复，并依规依流程组织公开招标。

(4) 人事师资信息公开

我校一直主动公开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校内中层干部任免、人员招聘信息及教职工争议解决办法，考核管理、教职工合法权益保护等方面信息。相关规章制度如《广州工商学院教职工考勤管理办法》《广州工商学院博士毕业教师管理办法》《广州工商学院 2023 年专任教师招聘公告》《广州工商学院教职工绩效考核办法》等，分渠道通过学校网站信息公开专栏、人事处网页、学校内部办公自动化系统等向校内外进行了公开。

我校是全日制民办应用型本科院校，属于民办非企业单位，各类岗位没有事业编制，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按照学校的实际需要进行适时调整。为提高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管理的科学性，人事处参照事业单位制订了《广州工商学院定编定岗方案》，并根据学生规模定期调整编制人数，通过这个管理办法，一定程度上解决了机构庞大、人员臃肿的问题。

我校教职工实行全员聘任制，实行公开招聘，所有招聘信息均在学校网站人事处网页和高校人才网进行公开，应聘者通过面试考核，签订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确定聘用。学校中层干部的任命由校长办公会议研究通过，报学校董事会常务会议研究批准，由学校董事会发文进行聘任。所有中层干部的聘任信息均在学校内部公开。

为维护教职工的合法权益，出台了《教师校内申诉管理办法》，并纳入学校的制度汇编，纸质版的制度汇编向每个部门分发，供教职工查阅，电子版通过办公自动化系统向全体教职工进行公开。另外，与教职工发展相关的岗前培训、教师座谈会、高校教师资格证申办、教师职称评审等活动信息，均及时通过学校网站和校报进行公开报道或公示，并在办公自动化系统发布相关通知。

(5) 教学质量信息公开

①公开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专业设置、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教授所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数的比例等信息。

2022—2023 学年，学校有本科生 27923 人、专科生 421 人，全日制在校生总人数 28344 人，本科生人数占总人数的 98.5%。2023 年 9 月，招生专业 37 个，其中本科专业 33 个、专科专业 4 个。开设课程总门数 1593 门。

专业平均总学分（含课外科技活动学分）167.6 分，其中实验教学、集中性实践环节、课外科技活动平均学分总数 67.9 分，占总学分数 40.5%。

选修课门数为 823 门，其中专业选修课 663 门、通识任选课 160 门，占总开设课程总门数的 51.66%。

全校本科专业开设课程合计 8817 门次。其中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134 门，占总课程门数的 8.41%；课程门次数为 454，占开课总门次的 5.15%。副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315 门，占总课程门数的 19.77%；课程门次数为 1165 门，占开课总门次的 13.21%。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教师承担授本科课程 449 门，占总课程数的比例 28.19%。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 256 人，占教授总数 274 人的比例为 93.43%。

②公开教学质量监控信息。建立规范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信息发布和反馈制度。编制《广州工商学院 2021-2022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向社会公布与本科教学相关的指标数据，如教师的数量及结构、学生数、生师比、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生均图书、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等，向师生家长和社会各界展示办学特色、宣传办学理念、推介教学成果。

③公开就业信息。公开用人单位需求信息、就业指导服务信息、就业政策、就业率和就业去向等内容，致力于为广大毕业生提供更加专业化、精细化的就业指导，不断促进我校毕业生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在用人单位需求信息方面，广州工商学院就业信息网和就业指导中心公众号全年主动公开用人单位招聘信息、校内外宣讲会和双选会等内容。目前就业信息网企业库企业共 4103 家，用人单位反馈应聘状况良好。2022-2023 学年共为毕业生提供有效招聘信息 2100 则，提供就业岗位约 78000 个，充分满足了 2023 届毕业生的就业需求。

在就业指导服务信息方面，积极开展毕业生“线上+线下”就业指导讲座、职业生涯与就业指导咨询、毕业生进企业实地走访及现场应聘、职业生涯规划大赛、简历设计与模拟面试大赛等各类精准就业指导服务活动。2022-2023 学年，共组织两场职业生涯与简历设计大赛，参赛学生达 1000 余人，举办一场两校区大型校园供需见面会，参会企业 260 家，参会学生 5000 余人。举办 34 场企业进校园专场宣讲会，对全校各专业学生达到全覆盖。

在就业去向和就业率方面，建立就业信息通报机制，定期发布各学院就业率统计报表。截至 2023 年 9 月 1 日，我校共有 2023 届毕业生 9253 人，本专科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0.64%，其中本科毕业生为 90.89%，专科毕业生为 85.75%。

在就业政策方面，定期在学校信息宣传栏张贴就业信息、就业政策和就业指导活动内容，向毕业生宣传基层就业、应征入伍、自主创业等政策，比如举办就业创业讲座、组织学生参加宏志助航项目、举办宣讲会、招聘会等政策。帮助毕业生建立就业信息网络，广泛收集就业信息，对就业困难的学生进行精准帮扶，帮助其实现充分就业，具体包括为其提供企业招聘信息，精准推送各类线上线下招聘会，组织就业困难学生参加全省高校毕业生公益专场招聘活动等。本学年共为 1215 位符合政策条件的 2023 届毕业生发放求职创业补贴 3645000 元。

在就业质量方面，学校与麦可思专业调研机构签订《广州工商学院“就业质量年度报告”的研究咨询项目合作协议》，形成第三方就业质量评价与反馈机制，以实现第三方评价反馈的制度化、常态化，并于每年 12 月底向社会公开当年毕业生就业质量

年度报告。

(6)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公开

奖助贷方面，各项资助工作按照国家和省的最新资助政策文件和上述管理办法执行落实。制订、颁布了《广州工商学院国家奖学金实施办法》、《广州工商学院国家励志奖学金实施办法》、《广州工商学院国家助学金实施办法》、《广州工商学院学生奖学金评定办法》、《广州工商学院新生奖学金评选办法》、《广州工商学院优秀毕业生评选办法》等制度。各项资助政策在学校官网进行公布，及时公示奖助学金的评选结果，各类奖助资金发放及时公布告知学生及时查收。严格落实学生资助公示公开制度，受理学生资助工作中的违纪违规等行为，切实维护学生的权益，促进学生资助工作持续健康发展。学生处资助中心将广东省和我校学生资助工作意见反映电话在学校官网进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本学年，我校发放国家奖助学金 5768 人次，总计金额 1234.92 万元；评选 2023 届优秀毕业生 360 人，新生奖学金 10 人，校内一、二、三等奖学金合计 2565 人。

学生日常管理方面，严格按照《广州工商学院学生管理规定（试行）》、《广州工商学院学生行为规范》、《广州工商学院学生公寓管理规定》、《广州工商学院思想政治教育进学生公寓管理办法》、《广州工商学院学生宿舍违规用电处理办法》、《广州工商学院学生请销假管理规定》、《广州工商学院学生违纪处分规定》等办法、规定开展学生日常管理。根据学生的发展，进一步对《广州工商学院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办法》作了修改，更全面更细化的规定综合测评评选，发挥教育引导作用。

学生意见反馈方面,《广州工商学院学生校内申诉管理规定》规定了申诉机构、申诉受理、申诉处理程序、听证规定和程序等内容。开设了意见反馈窗口、学生处处长信箱等,接收学生意见反馈及投诉,通过一站式服务中心意见反馈平台处理学生意见反馈及投诉 58 条,通过学生处处长信箱处理学生意见反馈及投诉 90 条。

以上政策与制度已编进学生手册和广州工商学院规章制度汇编学生管理分册或已通过发文,并纳入入学教育范围,确保全体学生知情。

(7) 学风建设信息公开

公开学风建设机构、学术规范制度及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机制信息。学校定期举办“校风、教学、学风”建设月活动,为保障活动顺利进行,成立以学校党委书记为组长,督导办、教务处、学生处和各二级学院负责人和学工系统成员为组员的学风建设领导小组。

为完善学校内部治理结构,加强学校学术委员会建设,规范学校学术委员会的组织和行为,保障其在教学、科研等学术事务中充分、有效地发挥作用,结合学校实际,修订了《广州工商学院学术委员会章程》,并出台了《广州工商学院学术伦理委员会章程(修订)》,在探索建立科学、规范、高效的学科研究伦理审查制度上又迈出了实质性的一步。为有效预防和严肃查处高等学校发生的学术不端行为,维护学术诚信,促进学术创新和发展,我校制定了《广州工商学院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实施细则(试行)》。

(8) 科研管理信息公开

科研项目管理方面，学校紧密跟踪各类科研课题申报动态，通过 OA 办公系统、微信、QQ 及时发布推送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教育厅、广州市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佛山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等各类科研课题申报指南。通过 QQ、微信、电话进行线上答疑，及时向老师们提供申报注意事项。当科研项目限额申报，科研处会组织评审，遴选优质项目，并通过科研秘书 QQ 工作群向全校公布遴选结果。当我校老师的科研项目获批立项后，科研处会将立项信息发布到学校和科研处网站上，向全校教师公布科研喜讯。通过各种途径发布项目全过程信息，让老师们及时了解科研项目申报动态信息，进一步增强了项目申报工作的透明度。

科研管理政策方面，结合学校实际，征询全校教师意见，经校长办公会同意后，修订、制定 4 个学科与申硕制度、13 个科研管理政策，并通过 OA 印发给全校教师。

学术交流活动方面，为提升教师的学术能力，提升学科素养，学校积极举办工商大讲堂系列学术交流活动，并通过微信、QQ、海报发布学术交流活动信息。

知识产权保护方面，学校通过 OA 印发《广州工商学院知识产权管理办法(修订)》、《广州工商学院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试行)》保护学院知识产权，鼓励广大师生员工发明创造和进行智力创作，促进科技成果转化。

(9) 公开学位授予情况

2022-2023 学年，我校共有 30 个学士学位授予专业，其中本学年新增学前教育、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食品营养与检验

教育、人工智能、审计学、跨境电子商务和环境设计 7 个学士学位授予专业。2023 届本科毕业生总计 8736 人，8721 人获得学士学位，学位授予率 99.83%。

(10) 其他信息公开

公开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流程、预案、预警信息和处置情况，涉及学校重大事件的调查和处理情况。通过保卫处官网、学校 OA 系统、宣传栏等公布校园安全各项管理规定、校园报警电话，及时更新发布节假日安全提醒，主动公开消防安全、交通整治、禁毒反诈、校园安全大检查等信息。

3、主动公开信息形式

(1) 校务会制度为校务公开的基本形式。通过校务会、全体教职工大会、工会会议、各部门工作例会、教师座谈会、党员大会等形式通报、公开有关情况。

(2) 设立校务公开栏、各类办公系统（如 OA 系统）对师生员工应该知情和监督的内容及学校重大决策事项进行公开；开设意见箱、电话和电子邮箱等作为校务公开的联系渠道。

(3) 通过校园网、校报、公众号向社会发布校情，通过学校网页公开学校各类基本信息、收费标准、获奖情况、招生信息等，并在学校网站设立了校领导信箱。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

学校通过省教育厅信访管理系统受理事项 135 项，均已处理并回复。另外，开设了一站式服务中心、维护师生权益工作部等意见反馈渠道，接收学生意见反馈及投诉事项 165 条，均在规定时间办理。在这些来访来文中，没有明确要求依申请公开信息的。

三、对公开信息的评议情况和遭到举报的情况

学校高度重视民主评议工作，开设信息公开网、公开校长信箱，公布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和监督部门，接受师生对信息公开情况的评议意见和要求，切实服务社会公众和师生员工，提高信息公开的实效性，在做好信访上访日常接待工作的基础上，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工作体系。我校按要求规范开展信息公开工作，本学年度，没有接到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投诉或举报。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信息公开工作是个长期的、系统的工作，需要学校各职能部门和各二级学院持续共同努力。在扎实推进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同时，面对新形势和新任务，我校信息公开工作实施过程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有：

（一）对信息公开的重要性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个别部门信息公开主动公开意识不够强，处理信息公开事项能力的和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对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和工作业务规范有待进一步加强。

（二）部分内容信息公开不够及时。信息公开内容需进一步丰富，个别单位信息更新不够及时，公开质量还需提高。

新学年应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宣传教育和培训。组织学校各部门认真开展对信息公开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学习培训，认真学习贯彻各级关于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精神和要求，强化相关部门及工作人员信息公开意识，特别是主动公开意识，提高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水平，推进信息公开工作的专门化、规范化建设。

（二）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管理服务水平。加大信息公开工

作的调研和兄弟院校的交流，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加强与各二级单位、部门的工作联动，不断丰富信息公开的内容，及时做好信息公开网站及各信息平台公开内容的动态更新，提高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持续推进涉及学校重大改革、师生关心、社会关注的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提高学校工作的透明度，提升公开信息含量与公开便利性，及时准确回应社会关切，服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

（三）进一步建立信息公开长效机制。定期不定期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检查，督促各二级单位落实信息公开责任，更加注重对信息公开内容的审查、维护，促进学校依法自主办学、和谐稳定发展。加强信息安全保障，提高信息系统安全保障等级，严守保密要求，对公开的信息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制度，确保信息公开合法合规。建立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推进信息公开监督、考核评估、激励等机制，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深入、持续、高效开展。

广州工商学院

2023年11月16日